

**《校园食品安全保障规范》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一、标准编制的背景

学校食品安全问题一直牵动社会各界关心，曾多次引发轩然大波。2018 年 9 月，湖南邵阳发生学生食物中毒事件，14 名学生需住院治疗；2017 年 5 月，厦门发生多校上百名小学生食物中毒事件；2015 年 7 月，云南一幼儿园发生疑似食物中毒事件，83 个孩子入院检查治疗；同年 9 月，内蒙古一学校疑似饮用水污染，致 14 名学生住院。如此看来，在校学生“舌尖上的安全”令人忧心。

2017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的通知》，提出“法律法规标准体系进一步健全”。食品安全要预防为主。2017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2017 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提出“要加强食品安全法治建设，完善食品安全标准”；同年 3 月，教育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做好学校食品安全与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2017〕3 号），提出要“建立健全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明确食品安全管理人員和每个岗位的安全职责”。2018 年 5 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布了《2018 年广东省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粤府〔2018〕21 号），提出要“完善法规标准体系，修订学校集中用餐食品安全管理规定”。

保障学校食品安全不能只靠事后调查、事后补救、事后重视，更不能在付出健康代价后才意识到问题严重性。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要按照十三五规划的食品安全工作的工作要求：

“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社会共治”。根据每年媒体披露的学校食物中毒事件以及食品卫生监测报告，我国校园食品安全风险依然存在，70%以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在学校，食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校园食品安全仍然风险重重。不少学校对校园食品安全问题没有引起高度重视，其中的主要问题有中小学校和幼儿园食堂食品经营不规范，安全主体责任不明确、监督检查不到位，因此加强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建设已迫在眉睫，规范食品安全保障刻不容缓，进行食品安全保障标准化工作也凸显重要。

二、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为更有效地指导越秀区内中小学校、幼儿园及相关单位开展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统一管理标准和安全指标，保证客观反映区内食品安全的状况，2018年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教育局提出立项的《校园安全标准化建设的项目》，把食品安全保障活动作为该项目的重点建设和规范化对象，在此基础制定专项标准。此标准将与《校园环境安全管理标准》及《校园消防安全防控管理标准》两个标准一起，成为校园安全标准化建设的主要组成部分，也是推动越秀区校园安全标准化建设的急先锋。

（二）预期的效果及意义

本标准作为校园安全系列标准的重点之一，主要落足点

在于解决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的规范性和统一性，提升五防中人防、联防的关键作用，明晰各个职能部门的工作范围和监督检查的重点难点，特别对食品从校外进入到校园内的保障管理体系及关键环节保障全流程这两部分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和要求，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很多管理混乱的问题，也为监督检查理清了标准，为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统一了规范。本标准首次填补了校园食品安全标准的空白，又对已有的各种食品安全标准和管理办法做了校园范围的大量补充，给政府和职能部门提供了较多的标准信息和技术支撑，是建立校园食品安全工作规范性文本的一次重大突破，在提升校园安全工作中意义非凡，起到了推动食品安全工作向前迈进的巨大作用。

（三）编制过程

1. 需求分析阶段

组建项目团队和标准编制组，会同项目专家和技术人员、一线专业人员，进行广泛调研、收集以及研究分析标准信息与文献资料，框定标准范围后形成标准草案框架。尔后，分别联系多个相关行业单位和职能部门，对收集到的资料信息进行初级阶段的梳理分析、划分归类，根据草案中的类别提出本领域所需的数据信息。项目组与编制组工作人员以及相关行业专家进一步分类、整理、论证并确定需求。

2. 初稿形成阶段

根据确定的需求，会同项目组专家进行框架搭建工作。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及学校有关安全工作的人员对标准初稿进行初步论证、修改，形成《规范》的初稿和征求意见稿。

3. 征求意见阶段

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了一次问卷调查及两次征求意见，还将作为团体标准在平台上征求全社会的意见。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包括广州市、区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学校的事业单位、安全工作联防单位、中小学校、幼儿园等单位共204家。征求意见形式包括邮寄函件、电话咨询、召开一线工作人员征求意见会、网上征求意见、职能部门专题座谈征求意见等。征求意见后，编制组按照相关单位的反馈意见汇总处理后，对标准文稿进行了修改、完善。最后，由编制组形成标准试运行稿和标准发布稿。

三、标准的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编制原则

本标准严格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进行编制。编制的主要原则：

1. 一致性原则。本标准与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标准规范保持一致。

2. 针对性原则。密切结合我国国情、广州越秀区地区特点，参考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系统性、针对

性地规范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3. 可操作性原则。坚持标准在实施应用方面的可操作性，以提升校园食品安全保障为主要落脚点，尽可能保证每个指标都能具体落实。

4. 先进性原则。在教育领域缺少标准、处于空白的时期，准确聚焦问题所在，辅以试行，率先解决不足，创立示范标杆。

（二）主要内容

《标准》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八个部分：总体要求、保障机制、关键环节保障、监督检查、安全教育、应急管理、问责处罚、档案管理等。

1. 总体要求

主要叙述了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要遵循的法律法规和坚持的原则。

2. 保障机制

该部分主要阐述了包括管理体系、组织保障、制度保障、设施设备保障、关键环节保障等的重要性规定和要求。

3. 关键环节保障

这一部分是全标准的重点，校园食品的供应链的每一个环节都有较严格的要求和规定，分别从采购、贮存、加工、配送、供餐、留样、追溯等七个环节加以规范，保障服务过程不出现漏洞。

4. 监督检查

这一部分立足于人防、联防的相互协调、相互配合中的工作的规范和标准的建立，解决学校在开展保障工作中的困惑，为本标准的不同于其他食品标准的不同点。

5. 安全教育

安全教育从工作开展的角度进行要求，包括了教育应有的内容、次数与时长。

6. 应急管理

该部分对应急管理提出的要求是要有应急预案和标准化的突发处置规程，并以简单明了流程图的形式呈现。

7. 问责处罚

这一部分规定了有关违法情形和失职的处罚规定。

8. 档案管理

该部分对校园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提出了档案管理的要求及详细的规定。

四、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的协调性

截止目前，尚未发现本标准与我国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相冲突。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和依据

无。

六、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该标准主要规定了校园内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的基本要求，主要为学校、学校的行政主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有关的卫生健康部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因此建议主要用于指导校园内的食品安全保障，防范各种事故和漏洞的发生。

七、替代或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本标准为首次发布。